证券代码:688639 证券简称:华恒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7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3〕9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及时提交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将以临时公告方式及时披露,并通过上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3-029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东邦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邦药业")于近日收到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3011617),发证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24 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系东邦药业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届满所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相关规定,东邦药业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三年内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3-028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 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4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4 月 19 日(星期三)至 04 月 25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mabwell.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4 月 26 日下午 13:00-14:00 举行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4 月 26 日下午 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刘大涛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胡会国先生

副总经理:王树海先生

副总经理:李瀚先生

财务总监:叶茜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4 月 26 日下午 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4 月 19 日(星期三)至 04 月 25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mabwell.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话:021-58332260

邮箱:ir@mabwel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3-041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了表决,且独立董事就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并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的经营计划,对 2023 年度将要发生的与日常生产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了预计,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 200.00 万元,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33.70 万元,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工作履行审议程序

如下:

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审议本议案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 2 名关联董事(徐杨顺先生、游亦云先生)回避表决了本议案。公司 3 名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上述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回避表决。

(二)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止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玉环拓峰汽配加工厂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200.00	33.76	35.59

(三)2022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差异(%)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玉环拓峰汽配加工厂	接受劳务	33.7	200	0.57%	83.12%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玉环拓峰汽配加工厂

法定代表人:徐风余

类型:个体工商户

经营范围:汽车配件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2.40 万,净资产 73.82 万,2022 产值 121.63 万,利润 22.37 万

上述关联方的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玉环拓峰汽配加工厂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杨顺堂弟徐风余控制的企业,故上述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2、徐杨顺直接持有公司 55.97% 的股份,通过持有广德广和管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4.88% 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1.46%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7.43%,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徐建凤直接持有公司 11.19% 的股份,通过持有广德广和管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30% 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0.28%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1.47%,同时,徐建凤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游亦云直接持有公司 5.59% 的股份,通过持有广德广和管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15% 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0.14%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73%,同时,游亦云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游玺湖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杨顺的配偶。

故上述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的原则

市场原则:双方提供劳务关系,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双方的交易价格。

书面原则:全部交易均以书面合同、协议、供应计划等书面文件为依据。

公开原则: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回避原则:控股股东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关联交易合同时,遵守回避表决的要求。

(2)价格核定

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和合理性,协议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参照市场价定价。

(3)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同类业务非关联方的标准进行结算。

(4)违约责任:如因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当承担违约赔偿责任。赔偿范围为守约方因违约所遭受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公司每年与关联方签订协议,协议签署情况如下:

1、协议签署时间:每年年初或交易发生时。

2、协议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为一年或交易发生期间。

3、协议书生效条件:双方签字盖章。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签署了合法有效协议及文件,相关权利义务均得到了履行,不存在现存的或潜在的争议;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出于公司自身利益考虑,且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必要,不存在向关联交易方或其他第三方输送不恰当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提交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了解相关关联交易的背景情况后,我们认为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包括比照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的交易)是基于日常经营所需。相关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和长远利益,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此表示认可,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我们认为,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我们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

2、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过往业绩,以及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测算的,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双方具体达成的合作确定,具有不确定性,上述差异具有合理性。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主要业务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的可能性。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通过,关联董事也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相应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的要求。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相关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3-048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 LG 化学等签署投资谅解备忘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备忘录内容:公司与 LG 化学、韩国新万金开发厅、全罗北道及群山市地方政府、韩国农渔村公社签订了《投资谅解备忘录》。备忘录约定,公司与 LG 化学拟在韩国新万金国家产业园区内投资设立电池材料(金属硫酸盐、前驱体)生产工厂。

● 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备忘录的履行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

1、本备忘录不具有法律约束力,相关合作事项尚需进一步洽谈,合作后续进展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后续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备忘录系各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不构成业绩承诺。

一、备忘录签订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4 月 19 日,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钴业"或"公司")与株式会社 LG 化学(以下简称"LG 化学")、新万金开发厅(以下简称"新万金厅")、全罗北道及群山市(以下称"地方政府")、韩国农渔村公社(以下简称"公社")在韩国全罗北道群山市签订了《投资谅解备忘录》(以下简称"备忘录"、"本备忘录")。备忘录约定,公司与 LG 化学拟在韩国新万金国家产业园区内投资设立电池材料(金属硫酸盐、前驱体)生产工厂。

本备忘录系各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合作事项尚需进一步洽谈,公司后续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忘录的主要内容

1、合作背景与目标:各方就华友钴业与 LG 化学计划在新万金国家产业园区内设立电池材料(金属硫酸盐、前驱体)生产工厂事宜进行合作并提供相关协助。

2、投资标的:电池材料(金属硫酸盐、前驱体)制造项目

3、权利义务

(1)新万金厅、地方政府将在相关法令及条例允许的范围内,提供协议约定的投资用地;

(2)地方政府在相关法令及条例允许的范围内提供源投许可、支付补贴、减免税等行政、财政支援;

(3)公社将为建设生产工厂所需的基础设施及用地所需的业务提供支援。

4、本备忘录效力:本备忘录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无法律约束力。本备忘录经各方当事人协商后可以变更。

三、备忘录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十四五"期间发展战略规划把新能源锂电材料产业作为重点发展的核心业务。本次公司与 LG 化学签署备忘录,拟在韩国合资建设新能源锂电材料项目,是公司按照中长期发展战略做出的安排,是公司国际化战略的重要步骤,契合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大发展对新能源锂电材料快速增长的需求,顺应了全球市场产业政策的变化趋势,将进一步整合各方在产业政策、基础服务设施、原材料、技术与市场渠道等方面的优势,有利于各方在新能源锂电材料原材料供应、产品技术研发、市场开拓等方面展开全方位合作,共同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锂电材料产业链。本次合作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四、备忘录履行的风险分析

1、本备忘录不具有法律约束力,相关合作事项尚需进一步洽谈,合作后续进展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后续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备忘录系各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不构成业绩承诺。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301042 证券简称:安联锐视 公告编号:2023-029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披露《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经核查,通知的部分内容表述有误,现更正如下(更正后的内容以加粗表示):

更正前: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8 日(星期一)

.....

更正后: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8 日(星期一)

.....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通知中的其它内容不变。更正后的通知全文详见附件《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编制和审核工作,由此给投资者造成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二)下午 16: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6 日 9:15-15:00。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8 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三)。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现场会议的地点为广东省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 100 号安联锐视二期大楼一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独立董事郭琳女士(已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换届离任)、王颖秀女士、苏秉华先生、林俊先生将分别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该事项无需表决。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 披露情况及相关说明

(1)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上述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提案 5.00 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4)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 8:30-17:3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

3.现场登记地点: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 100 号安联锐视。

4.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申雷,联系电话:0756-8598208,传真号码:0756-8598208-802,邮箱地址:security@raysharp.cn,通讯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 100 号董事会办公室。

5.登记要求:

(1)法人股东可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①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②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理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可亲自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①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和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广东省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 100 号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9085,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5)超过登记时间不再接受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参加网络投票无需登记。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按要求携带相关证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六、备查文件

(一)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七、附件

附件 1.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 3.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1: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042

2.投票简称:安联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6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	名称			
	持股数量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卡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		手机号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		手机号码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参会人签字:			
	年 月 日			
自然人股东	姓名		手机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证券账户卡号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		手机号码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参会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注:1.请用正楷字填写(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内容的相同)。2.填妥并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登记时间内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超过登记时间不再接受参加现场会议登记。

附件 3: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致: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以下称为代理人)代表 □本人□本公司 出席贵公司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代理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 □本人□本公司 于下表所列示指示行使表决权,对于可能纳入会议审议的临时提案或其他 □本人□本公司 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代理人 □享有并且可以□不享有且不可以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 □本人□本公司 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姓名:

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性质和数量:

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自然人股东签字: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0929 证券简称:华骐环保 公告编号:2023-022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2,132,9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骐环保	股票代码	3009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兆	裴雨佳	
办公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梅山路 409 号	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梅山路 409 号	
传真	0555-2763127	0555-2763127	
电话	0555-2763187	0555-2763187	
电子信箱	hq@huaqitech.com.cn	hq@huaqitech.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在"双碳"的大背景下,伴随着"1+N"政策体系的不断压实以及重要纲领性文件和会议对于减污降碳、再生资源的不断强调,"减污降碳"、"循环再生"、"能源替代"等方向的重要性大幅提升,环保行业核心发展主线也正由污染治理向资源化利用、新能源方向切换。行业正经历增长引擎升级、商业模式优化的关键时期。

中国的水环境治理行业仍处于成长期,市场集中度较低,部分区域及细分市场具有较高活力。未来,行业市场化服务需求将逐步增加,资源整合与跨区域发展趋势将逐渐凸显。在规模效应的推动下,具有良好技术水平、服务能力、市场信誉和资金实力的企业将加速聚集各类资源要素,进一步强化竞争优势,抢占市场先机。我国水环境治理行业集中度将加速提高,市场上已陆续出现一批全国及区域性的龙头、先进企业。随着全国各地的工厂提标改造逐步落实、管网建设项目的落地以及老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水处理设施的完善,水环境治理设备和解决方案的需求相继释放,城乡污水处理市场仍具有一定潜力。

根据住建部《2021 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显示,我国城市及县城的污水处理能力接近饱和,但镇乡及以下级的设施建设缺口较大。我国城市及县城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 97.89%和 96.11%,处理能力建设接近饱和,未来主要空间集中在收集率提升与老旧管网、设施改造;在 1.91 万个建制镇中,仅有不足 1.3 万个建制镇对生活污水进行了处理,占比不足 68%,污水处理率不足 62%;在 0.82 万个乡中,仅有 3,025 个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占比不足 37%,污水处理率不足 27%。根据目前建制镇污水收集率、常住人口及供排水水平估算,我们预计 2025 年建制镇将带来现有处理能力 14%的新增空间,而 2035 年将带来 23%的新增空间。

2023 年"中央一号文件"发布,文件在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等领域做了详细的工作部署。目前国家聚焦乡村振兴、美丽乡村等重点工作,县镇乡村地区的污水处理等环保基础设施下沉市场空间有望释放,提振环保行业相关需求。农业农村部发布关于落实党中央国务院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意见中再次强调,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分类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村地区污水治理项目有望加速释放。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的切实推进、农村经济迅速发展、人民群众环保意识加强,我国村镇水处理设施水平将进步一提升,村镇污水处理市场未来将迎来良好发展前景。

2022 年,生态环境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两个 100%",即全国所有医疗机构及设施环境监管与服务 100%全覆盖,医疗废物、医疗污水及时有效收集和处理处置 100%全落实。2023 年,发改委发布《关于推动城乡医疗卫生和环境保护工作补短板强弱项的通知》,通知提出,抓紧补齐重点环节防控设施短板,健全医疗卫生服务网络设施,加强医疗物资资源统筹调配能力建设。规范医疗机构医疗污水处理,督促按规定配备处理设施,实现应建尽建,加强运维管理,严禁排放未经消毒处理、不达标的医疗污水。健全全过程环境防控体系,持续加强新污染物治理。医疗废水治理领域迎来更大的市场空间。

2、行业周期性

公司所属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无明显周期性特征,不属于强周期性行业,在未来相当长一段时间内将保持持续增长的态势。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在污(废)水提质增效领域凭借曝气生物滤池(BAF)核心工艺技术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处于国际先进水平,曾获"国家科学技术发明二等奖",是国内为数不多具备提供基于 BAF 工艺技术的一站式解决方案的专业服务商。公司系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设有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安徽省曝气生物滤池(BAF)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生物膜法水质净化及利用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与安徽工业大学共建),取得了一系列领先的技术成果并积极开展产业转化。同时,公司主编或参编了四项国家及行业标准,推动了 BAF 工艺在国内的规范应用。公司先后承担了"国家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重点项目""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项目""国家发改委高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以及"安徽省科技攻关重点项目"等十余项国家、和省级项目的研发。公司"污染物微生物净化增强技术新方法及应用"项目获 2013 年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参研的"淮河流域闸坝型河流废水再生利用与风险控制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获 2018 年度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一等奖,"ABAF/OBAF 前置生物脱脱